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材料之二十（1）

南雄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计划

草案的报告

——2024年2月3日在南雄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南雄市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李指源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市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列席会议同志提出宝贵意见。

一、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更是三年新冠疫情转段后经济社会恢复发展的一年。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和支持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和国务院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韶关市委“363”工作要求，把“百千万工程”摆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头号工程”，抢抓全省推动产业有序转移等政策机遇期，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改革创新、努力担当作为，推动经济社会稳中有进、持续向好，民生保障有力有效，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为全国、全省、韶关市发展大局作出积极贡献。

（一）全力以赴稳住经济基本盘，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2023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受需求收缩、预期转弱、房地产疲软等因素的叠加影响，全市上下积极应对，主动谋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全面落实国家、省、市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扎实开展“项目攻坚年”活动，抢抓珠三角地区产业有序转移契机，围绕精细化工、先进材料、林业生物、绿色植保等重点产业链，推动一批有利于“强链、补链、延链”的重大项目落地，稳住了市场主体，稳住了就业，稳住了经济基本盘。预计全市完成地区生产总值135.9亿元，同比增长2.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9亿元，同比增长2.4%，第二产业增加值29亿元，同比下降1.2%，第三产业增加值67.9亿元、同比增长4.1%。

（二）凝心聚力推动“百千万工程”高效实施，县镇村发展潜力逐步彰显。**典型示范开局起步**。成功入选省“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县（市、区），列入珠玑镇1个典型镇及梅岭村、长市村等6个典型村。积极谋划实施典型县、镇、村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推动实现乡村振兴车间、强镇富村公司、高附加值农业产业全覆盖。**体制机制建立健全。**成立“百千万工程”县级指挥部和指挥部办公室，组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等专班，专人专职、各负其责，加强工作统筹协调落实；出台南雄市贯彻落实“百千万工程”实施方案，制定行业主管部门67项配套政策，18个镇（街道）全部出台工作方案，逐步完善“1+N+X”政策体系。**纵向帮扶共谋发展。**与纵向帮扶组团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建立对口帮扶机制，加强沟通汇报，起草工作方案，共谋划帮扶项目共100余项，计划总投资超300亿元。**争先进位营造氛围。**编发《工作简报》34期，报道重点工作及各镇（街道）的工作亮点成效，大力宣传我市作为省“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县的好经验好做法。全面推动组织、力量、资源下沉到基层推动“百千万工程”的经验做法被《广东党建》《广东调研》选登。

（三）坚定不移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体经济根基巩固壮大。预计全年规上工业完成产值78.8亿元，规上工业增加值16.4亿元，同比增长2.1%，较2022年有所回升。**招商引资培育典型。**坚持实施招商引资“一把手”工程，开展全员招商、精准招商、产业链招商，2023年新签约项目177个，超亿元项目27个、增长80%，合同投资额约180亿元、增长约51%。其中，举办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会、广东省绿色植保产业园高质量发展大会，共签约30个项目，总投资约68亿元。充分发挥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专班作用，全年成功培育9家规上企业，超额完成韶关下达新增培育7家的目标，培育高新技术企业14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2家。**重点产业加快发展。**广东南雄绿色植保产业园建设稳步推进，1020亩土石方工程全面完成，17家企业签约落户，全力推动土地平整、供电、供水网线建设工作，有序推进扩园申请和规划建设；加快发展涂料产业集群，集聚中小企业94家，被成功认定为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产业转移加速推进。**全力打造南雄高新区产业转移主平台，聚焦精细化工、农产品深加工等主要领域积极承接珠三角产业有序转移，不断推动园区标准化建设，入园企业达144家，其中试投产企业106家，规模以上企业66家，完成工业总产值55亿元，同比增长3%，实现工业增加值11.4亿元，同比增长4%。

（四）稳扎稳打抓好农业产业园和基础设施建设，农业现代化加快推进。预计全市农业总产值实现38.2亿元,同比增长3.6%，牧业总产值16.7亿元，与去年基本持平；渔业产值3.2亿元，同比增长1.2%。**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完成6561亩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任务，全年粮食播种面积52.5万亩、产量20.8万吨，实现播种面积和产量双增长；推动黄烟产业扩面提质，新建820座烤烟房，收购烟叶20.6万担、收购金额3.6亿元，促进烟田香米产业全链条升级，水旱轮作农业系统成功入选第七批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名录。**大力推动农业产业园建设。**加快推进省级丝苗米产业园和南药产业园建设，中药材产业发展基地入选广东省首批林业特色产业发展基地，生猪产业园被列入2023年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入库重点推荐名单。**加快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新建高标准农田3.4万亩，成功入选国家首批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启动南雄盆地灌溉水网连通工程，盆地灌区列入国家大型灌区名录，瀑布灌区入选国家级节水型灌区，南雄成功入选首批全国酸化耕地治理重点县、全国“绿色农资”升级行动试点县、2023年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名单。

（五）全域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城乡发展水平提质增效。全面推进新型城镇化，预计2023年我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50.2%。**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有力提升。**精简改造工程审批事项和环节，构建快速审批流程，2023年完成49个老旧小区改造，涉及93栋楼，建筑面积约15万平方米，改善了1480户居民居住条件，让人民群众生活更方便、更舒心、更美好。**美丽圩镇建设有效推进。**抓好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完成第三批10个镇美丽圩镇项目建设，全市所有圩镇均达到“宜居圩镇”标准，14个镇达到“示范圩镇”标准。统筹整合债券资金、涉农资金等各类资金约3.5亿元实施美丽圩镇建设，完成17个镇街主干道沿街建筑外立面改造提升工作。**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进一步打造**。完成存量农危房改造6000栋，建设光伏一体化农房500栋，成功入选省级农房质量安全风貌提升和农房建设试点县；建设农村公路246公里、美丽农村路50公里，全面完成S516线公路路面改造工程，成功通过第二批全国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创建验收；夯实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实现“村村通光纤”，全域5G覆盖率达到100%。**新型村集体经济不断壮大。**打造三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带动沿线22个行政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30万元以上，新增高附加值产业项目208个，全市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全部稳定超10万元；构建联农带农长效化机制，全市23家强镇富村公司新增营业额1.1亿元、利润722万元，9家镇级强镇富村公司达到限上企业规模。

（六）集中力量扩大投资提振消费，有效需求逐步恢复。**投资关键作用充分发挥。**预计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67亿元，投资总量位于韶关各县市区上游。基础设施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50.3%，同比提升0.5%，实施重点项目47项，完成投资63亿元，完成率101.6%。其中，4个省重点项目、19个韶关市重点项目分别完成年度投资的146%、117%。雄信高速主体工程、盆地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整市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整县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顺利推进。**市场消费稳步回升。**预计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0.2亿元，同比增长6.4%，限上零售业销售额、住宿业营业额、餐饮业营业额均增长15%以上。举办第八届姓氏文化旅游节、2023年银杏观赏季、“广府珠玑”抖音直播大赛等各类文旅体活动320余场，吸引线上线下超过80万余人参加，接待游客114.8万人次，同比增长28.3%，预计旅游总收入8亿元，同比增长28.2%。

（七）千方百计争资金创项目，高质量发展后劲显著增强。**资金数额占比领先。**健全多元化投融资体制，全面加强沟通联系，不断增强申报力度，全年争取上级补助资金约42亿元，比上年增加5.67亿元，资金争取总量规模为历年最高，在韶关排名第一。其中，国债、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等资金额度均位列韶关第一，为促进经济平稳健康运行，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资金保障。**投资管理明显增强。**建立推进有效投资重要项目协调机制，及时协调审批堵点难点，督促项目建设进度，紧盯资金流向支出，形成中央预算内投资、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重大项目“四合一”的工作调度体系，实现2023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进度100%。**项目质量显著提高**。吃透政策精神，提高储备质量，认真梳理2024年重大政府投资项目清单，申报33个项目，计划总投资82亿元，成功申报2024年地方政府专项债提前批额度9.1亿元，省重大项目前期经费1380万元。

（八）坚决主动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社会大局安全和谐稳定。聚焦重点领域精准发力，积极防范化解各种风险，全面维护经济社会安全、保障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维护财政金融稳定大局。**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金融等领域风险，预计全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6.7亿元，同比下降11%，对比年初预算数8.1亿元，减少1.4亿元。全市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34亿元、同比增长10.14%，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131.7亿元、同比增长11.4%。**严控政府债务限额。**动态监测政府债务风险状况，健全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巩固隐性债务“清零”成果，严防隐性债务“死灰复燃”。**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稳妥有序处置房地产风险，指导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健康发展，扎实推进保交楼工作。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成功通过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省级验收，被评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成功创建广东省食品安全示范县。

（九）奋力争先构建绿美南雄生态新格局，生态环境品质持续改善。**绿美南雄开新篇。**圆满完成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年度任务，林业产值增长8%以上，全面提升14.8万亩森林质量，占韶关市总任务24.5%，实施碧道建设提升10公里，建成3个自然教育基地，广东孔江国家湿地公园成功获评国家重要湿地，坪田镇入选广东省森林城镇，帽子峰林场成功创建省级水利风景区。**污染防治见实效。**空气质量六项指标均值全部达到国家二级标准，空气质量优良率（AQI）为98.7%，高于年度目标2.7百分点，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值为Ⅱ类水质，达标率为100%，千吨万人乡镇饮用水源地及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质状况均达到相应保护区类别，地表水市控以上断面水质优良率为100%，在2022年度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中，位列广东省21个国家生态考核县（市）第一。**生态修复展新局。**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落实矿山地质环境恢复62亩，完成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2700亩、新造2000亩，特色经济林达80万亩。红砂岭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入选全国山水工程首批15个优秀典型案例，为全省唯一入选项目。

（十）蹄疾步稳提升公共服务和治理水平，民生安全底线兜牢兜实。着力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各项工作，民生领域财政资金支出占比超过80%。**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新增就业2624人，深入实施3.0版“促进就业十条”政策，大力实施就业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化，加大重点群体就业援助力度，积极落实各类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擦亮“南雄名厨”、“雄城月嫂”品牌，推送我市技能人才参加各类竞赛，增设茶艺师、农业经理人、家政服务员、保育师等技能等级认定考点。**民生服务全面覆盖。**全面提高民生实事救助标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分别从每人每月188元、252元提高到195元、261元，城乡低保对象救助等指标全部提高。推动实现18个镇街“长者饭堂”全覆盖，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113户。**教育事业持续发展。**持续增加教育优质公办学位供给，南雄市中等职业学校搬迁建设项目、财贸学前教育建设项目——小岛分园、南雄市第一中学3号学生公寓等项目竣工并交付使用，新增优质公办学位4360个。**医共体建设加快推进，**人民医院感染科改扩建项目投入使用，综合门诊大楼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新建4个镇卫生院业务大楼，改造提升5个镇卫生院，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获省级通报表扬。

2023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面临困难、挑战压力前所未有，遭遇的困难比预料的多、挑战比预想的大，全市上下逆风前行不畏难，咬定青山不放松，推动经济破风前行、稳中求进，基本向好的趋势没有变。成绩殊为不易，成之惟艰，需要倍加珍惜。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市经济总量偏小、下行压力较大、产业结构不优、平台优势不突出，受到需求收缩、预期转弱等因素的影响，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挑战：**一是**工业带动效应不强。目前我市工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仅15%左右，81家规上工业企业当中产值上亿元的仅有18家，没有产值5亿元以上的民营企业，缺乏工业龙头企业。**二是**产业转移承接质量不高、数量不大。我市承接产业转移项目仍以精细化工、传统制造项目为主，企业规模较小，上下游产业链不健全，高新技术产业项目引进不够，产业转型及园区高质量发展欠缺发动机。**三是**缺乏大型项目支撑投资。房地产行业整体仍然走弱，新入库项目以乡镇种植、养殖类的小项目为主，投资规模小，支撑力度低，大型基础设施建设收益时间长，争取政府投资难度大。**四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乏力。受市场低迷和拆旧复垦、垦造水田和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等涉土收入政策调整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乏力，风险防范压力较大。对于这些问题，我们要高度重视，采取更加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安排意见

2024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韶关“363”工作安排，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突出以省“百千万工程”典型县建设牵引南雄高质量发展，主动承接产业有序转移，扎实推进绿美南雄建设，全面提升经济发展水平，奋力打造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全省县镇村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粤赣区域合作试验区，努力为广东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作出南雄贡献。

综合分析外部发展环境及我市发展基础，从实际出发，建议2024年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及重点建设项目安排如下：

（一）主要指标预期目标

——全市生产总值增长5%以上；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6%，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6%，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4%；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发展基本同步；

——粮食产量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粮食播种面积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完成上级下达任务;

——森林覆盖率达66%；

——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100%。

（二）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2024年我市重点项目建设计划安排39项，总投资252.7亿元，2024年度计划投资55亿元。重点预备项目24项，估算总投资75.9亿元。其中，申报2024年省重点正式项目4个，总投资22.9亿元，2024年计划投资7.8亿元；申报省重点预备项目3个，估算总投资5.8亿元。申报2024年韶关重点正式项目16个，总投资76.8亿元，2024年计划投资15.3亿元；申报韶关重点预备项目28个，估算总投资128亿元。

三、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

为实现我市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建议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充分发挥“百千万工程”的强大引擎作用，争当全省苏区县域高质量发展排头兵。**一是全力打造省“百千万工程”典型县。**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意见，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向着更高水平和更高质量迈进。出台典型县培育框架，明确树典型、争示范的总体工作思路和任务目标；制订推进产业发展打造县域经济新引擎，推进城区扩容提质打造宜居宜业宜游高品质县城等具体措施；充分利用老区苏区、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等优势，推动县域高质量发展。**二是全力推动典型镇建设**。推动珠玑镇打造产业发展、文化旅游、乡村建设和风貌品质提升等相互融合的“百千万工程”典型示范镇。同时聚焦珠玑、湖口、雄州街道、帽子峰、全安、古市等6个镇（街道）特色优势，支持打造产业发展、文化旅游、乡村建设和风貌品质提升等相互融合的“百千万工程”典型示范带。**三是全力建设典型村示范点。**推动梅岭村打造红色农文旅融合发展的示范村、灵潭村打造共治共享共富和美示范村、聪辈村打造城郊三产融合特色民宿村、湖口村打造“烟稻轮作”产业农文旅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示范线、承平村打造“绿美经济”示范点、长市村打造产业融合发展示范点。

（二）全面落实制造业当家理念，推动工业产业提速发展。**一是推动优势产业快速发展**。大力推进“厂区变园区、产区变城区”试点。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深入落实“省技改十条”政策，引导和鼓励工业企业开展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改造。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推动涂料、树脂、陶瓷洁具等产业延长产业链。加快淘汰落后产能，推动技术产品升级迭代，提升整体效益和综合竞争力。积极培育壮大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加快打造生物基新材料碳中和产业园，提升发展后劲。**二是加快亿元企业提质增效。**重点关注国科广化、澳中、彤置富等2023年产值降幅较大企业，争取增速由负转正，推动增速势头较好的沃太、邦固、衡光、德科美等企业持续加大贡献。强化企业上规培育，力争完成2024年上规培育任务。深入挖掘工业技改需求潜力，推动有技改潜力的公司进行技改项目备案。**三是狠抓产业平台建设力度**。围绕“一园三片区”产业规划布局，持续推进高新区提质增效、扩园增产，加快完善水电气路等基础设施，主动承接发展壮大精细化工、新材料制造、绿色植保等主导产业，扎实做好省级化工园区复核认定，加快打造广东（南雄）绿色植保产业园，力争完成基础设施及配套投资1.5亿元以上。探索布局南城街道－南雄“飞地经济”模式，打造“反向飞地”示范平台。

（三）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蓄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一是大力实施产业链招商。**结合我市精细化工、林草生物、绿色植保等产业发展资源优势，成立我市重点产业链招商工作队，实行产业链专业招商，集中突破符合我市产业定位的重点领域，形成“建链、延链、补链、强链”的专业化招商。**二是积极引进高质量产业项目。**聚焦产业升级，加强对入驻企业生产能效、生产安全的管理，加快对现有高污染、高耗能企业的置换，**三是重点推动植保园招商。**以广东省唯一的绿色植保产业园为依托，全面瞄准全国乃至全球高端绿色植保产业企业入驻形成新的项目增量，重点瞄准广康生化、广东立农、真格生物等意向绿色植保产业企业，逐步招引至我市绿色植保产业园，引进绿色植保产业项目10个、投资额15亿元、新开工项目10个以上，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65亿元。

（四）推动农业产业发展，打造国家级乡村振兴示范县。**一是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推进南雄盆地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加快实施水系联通，持续推动高标准农田示范县等重大项目建设，争取全域高标准农田建设取得巨大成效。**二是推动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做大做优做精传统优势特色农业，稳步提升黄烟种植面积，探索推广空气源热泵烤房建设和智能分拣系统；发展壮大烟稻轮作，与华南农业大学共建烟田香米产业研究院，推动烟田香米产业全链条升级，打造“烟田香米”特色品牌，加快丝苗米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扩容提质）项目建设，力争创建国家级农业产业园；大力发展预制菜等农产品精深加工，做强做优板鸭、鹅王、辣椒、银杏果等特色产品，持续擦亮“广府珠玑”区域公共品牌，高质量建设好粤港澳大湾区的“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茶罐子”。**三是探索打造乡村振兴示范带。**探索打造一条省级“十大乡村振兴示范带”，谋划新一批“四沿”区域乡村振兴示范带，创新“红层沃土·缤纷湖珠”“古巷新村”“粤赣驿道”等乡村振兴示范带后续运营管理，重点打造国道323线、省道342线等重要路段的乡村振兴示范带。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五）大力发展第三产业，提振内需促进消费。**一是全力推动特色文旅业发展。**全力协办第五届世界广府人恳亲大会，重点谋划推动重走长征路、银杏观赏季、梅花季系列活动、姓氏文化旅游节等品牌文旅活动。全力推动文旅项目串珠成链，建好景区景点，加快推进云峰山生态旅游区、江头镇鸦子寨森林康养基地等重点文旅项目，推动梅关古道景区改造升级，加快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南雄段）项目建设。**二是积极促进消费。**举办系列促进消费活动，支持短视频、直播电商等新消费新模式。深入推进县域商业行动示范县建设，完成统仓共配物流中心建设，实现农村物流配送“三点一线”重点设施全覆盖。建强农产品直供配送中心，推广农产品直采直配、集采集配。

（六）坚持“项目为王”，全力以赴推动项目建设。坚持项目为王导向，以“三年工程瞄准两年干”的决心，以项目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聚精会神谋项目。**紧跟上级政策，科学谋划一批带动县域高质量发展的基础设施、产业项目。积极推动更多重大项目新增纳入国家、省、韶关市“盘子”，用好用足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投资支持政策。**二是全力以赴推项目。**全力推动我市39个年度重点项目建设，持续抓好产业项目、平台项目推进，推进南雄盆地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南雄产业转移工业园扩园（植保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项目、南雄市整区域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试点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力争完成全年重点项目投资55亿元以上、全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70亿元、增长5%以上。**三是集聚要素保项目。**充分发挥重点项目建设指挥部和并联审批机制的作用，加强项目协调调度，推动要素集成，采取“容缺预审”“并联审批”等集成服务措施，让重点项目无障碍推进、无障碍建设投产。

（七）全面推进“绿美南雄”建设，筑牢粤北生态屏障。一**是深入推进绿美南雄生态建设行动。**大力开展南岭山地森林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实施年度造林和生态修复，完成高质量水源林建设、森林抚育等任务。依托山水林田湖等自然基地建设生态廊道、生态公园，积极争取国家级、省级财政补助，加快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建设，力争完成县级国家森林城市申报验收，持续巩固森林城市建设成果。**二是加强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用足用好北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财政激励政策，实施北江流域水污染防治。持续加强河坪断面上游浈江流域水质监测和清理整治工作，确保地表水国、省控断面水质持续改善，推动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清理整治，保障饮用水源地水质安全。有序推进全市小水电分类整改退出和绿色转型发展**三是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加强县域生态环境保护，加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建设。系统谋划开展“双碳”研究工作，推动能源低碳转型，推进实现“双碳”战略目标路径走在韶关前列。

（八）以更高水平持续深化改革，不断增强发展内生动力。**一是深化县镇扩权赋能改革。**积极向省、韶关市对接“点菜下单”，全力争取纳入“省直管县”试点名单。推进扩权强镇（街道）改革，依法赋予镇（街道）更多的县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重点下放自然资源和规划建设、生态保护、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社会治理等方面管理权限，推动镇（街道）成为全域高质量发展的坚强堡垒和作战单元。**二是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支持抓好农村“三块地”改革、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农村金融改革，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省级试点工作。强化金融改革，探索与省粤东西北产业转移母基金合作设立发展产业基金。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在盘活存量、培育增量、提升质量上下功夫，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三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政务服务环境，加快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完成政务信息数据展示中台建设，实现政务服务事项“一套标准”。持续贯彻落实《南雄市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方案》，围绕南雄营商环境指标弱项落实整改措施，积极回应企业诉求、解决痛点难点堵点、提升企业获得感与认同感。

（九）持续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推动民生福祉更有质感。**一是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国家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创建，推进北城区托幼一体化等学前教育补短板项目建设。推动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指导组建义务教育城乡教育共同体。开展乡村留守儿童关怀帮扶工作。发展高品质高中教育，参与基于新课程新教材的普通高中教育教学改革研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二是推动医疗服务水平提升。**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推进南雄人民医院综合门诊大楼、中医院项目、基层医疗机构服务建设项目等建设。指导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统筹推进医疗卫生人才“组团式”紧密型帮扶工作，实施基层医疗人员职业能力提升项目，建立基层卫生技术人员培养基地，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实用技能。**三是持续提高民生保障水平。**围绕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等目标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健全养老服务制度体系，优化养老服务有效供给。加快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强化低收入人口救助帮扶与专项救助有效衔接，推进社会救助扩围增效，坚决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强化公共就业服务，落实就业创业政策，一体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培育技能人才，促进就业创业。常态化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联合执法，督促落实根治欠薪等保障制度，严厉查处拖欠工人工资违法行为。**四是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依法治市、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南雄、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各方面工作法治化。**五是推动其他民生社会事业繁荣发展。**推动科普示范县创建，实施南雄陈毅元帅红军学校校园文化建设提升项目，推动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全面提升维护公共安全效能，大力推进省级安全发展示范试点县创建工作，紧盯社会治安、消防安全、道路交通、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禁毒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坚决遏制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进一步加强工青妇、民族宗教、粮食安全、外事、统计、气象、保密、物价、节能等工作，促进各项事业全面进步。

做好2024年的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把握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和政策取向，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经济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坚定信心、埋头苦干，破解发展难题，乘势而上开创南雄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为顺利完成我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各项目标而努力奋斗！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1.关于落实南雄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

会议决议的情况

2.主要指标及术语简介

附件1

关于落实南雄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决议的情况

在2023年2月10日召开的南雄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对我市《关于南雄市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3年计划草案的报告》进行了审查，会后下发了《南雄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23年计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提出了四点建议，市政府高度重视并积极贯彻落实，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突出制造业当家，促进工业提质增效。

预计全年规上工业完成产值78.8亿元，规上工业增加值16.4亿元，同比增长2.1%，较2022年有所回升。举办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会、广东省绿色植保产业园高质量发展大会，共签约30个项目，总投资约68亿元。全年成功培育9家规上企业，超额完成韶关下达新增培育7家的目标，培育高新技术企业14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2家；南雄绿色植保产业园完成签约落户企业17家；全力打造南雄高新区产业转移主平台，入园企业达144家，完成工业总产值55亿元，同比增长3%，实现工业增加值11.4亿元，同比增长4%。

二、抓项目稳投资，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我市2023年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7亿元。围绕基础设施、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等关键领域共谋划了47个重点项目，全年完成投资63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01.6%。其中，4个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5.1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46%；19个韶关市级重点项目完成投资15.6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17%。聚焦要素保障，大力推动省道S342线南雄段改建工程、南雄市人民医院综合门诊大楼、南雄市迪福莱斯PTFE软管生产项目等项目建设，南雄市中等职业学校搬迁建设项目、南雄市澳华新材料项目顺利竣工验收，并已投入使用。立足南雄资源和闲置资产，以珠三角产业有序转移为契机，打好线上线下招商“组合拳”。2023年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177个，超亿元项目27个、增长80%，合同投资额180亿元、增长51%。

三、抓实镇域经济，推动镇村高质量发展。

全力推动“百千万工程”高效实施，成功入选省“百千万工程”首批典型县（市、区），列入珠玑镇1个典型镇及梅岭村、长市村等6个典型村。抓实镇域经济功能，对18个镇街制定差异化发展目标和建设指引，因地制宜加快建设一批工业重镇、农业大镇等专业镇，打造一批文化旅游、山水风光、绿色低碳特色镇。全面梳理制定18个镇（街）和236个村（社区）可利用资源资产清单，引导各镇村因地制宜发展高附加值种养业，壮大民宿、文旅康养等产业，强镇富村公司、乡村振兴车间实现镇街全覆盖，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全部稳定超10万元。

四、解决民生问题，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各项工作，民生领域财政资金支出占比超过80%。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城镇新增就业2624人；全面提高民生实事救助标准，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分别从每人每月188元、252元提高到195元、261元；教育事业持续发展，南雄市中等职业学校搬迁建设项目、财贸学前教育建设项目——小岛分园、南雄市第一中学3号学生公寓等项目竣工并交付使用，新增优质公办学位4360个；医共体建设加快推进，人民医院感染科改扩建项目投入使用，综合门诊大楼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新建4个镇卫生院业务大楼，改造提升5个镇卫生院，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获省级通报表扬。

附件2

主要指标及术语简介

**1.省委“1310”具体部署**

“1”指锚定一个目标，即“走在前列”总目标。“3”指激活改革、开放、创新三大动力。“10”指奋力实现“十大新突破”，即纵深推进新阶段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在牵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上取得新突破；始终坚持实体经济为本、制造业当家，在建设更具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上取得新突破；一体推进教育强省、科技创新强省、人才强省建设，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上取得新突破；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上取得新突破；全面推进海洋强省建设，在打造海上新广东上取得新突破；深入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在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广东样板上取得新突破；扎实推进文化强省建设，在努力交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两份好的答卷上取得新突破；用心用情抓好民生社会事业，在推动共同富裕上取得新突破；扎实推进法治广东平安广东建设，在构建新安全格局上取得新突破；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在营造良好政治生态上取得新突破。

**2.“百千万工程”**

广东省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简称。以全省122个县(市、区)、1609个乡镇(街道)、2.65万个行政村(社区)为主体，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构建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为目标，把县镇村发展的短板转化为广东高质量发展的潜力板。

**3.“363”工作部署**

第一个“3”指实施生态立市、工业强市、县域富市“三大战略”，“6”指开展绿美韶关、产业攻坚、科教人才、营商环境优化、要素保障、资源盘活“六大行动”，第二个“3”指推动基础设施水平、基层治理水平、民生事业水平“三大提升”。

**4.国内生产总值（英文缩写GDP）**

指一个国家（或地区）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生产活动的最终成果的货币表现，是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国民经济发展的规模和结构的最主要的综合指标。通常讲的经济总量指的是国内生产总值，经济增长率指的是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国内生产总值核算有三种方法：从生产角度核算，国内生产总值等于国民经济各产业部门增加值之和；从收入角度核算，国内生产总值等于国民经济各产业部门的劳动者报酬、生产税净额、固定资产折旧、营业盈余之和；从支出角度核算，国内生产总值等于最终消费、资本形成总额、净出口之和，消费、投资、出口被喻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三驾马车。国内生产总值按国土原则计算，其等于本国（或地区）所有常住单位的增加值之和。

国内生产总值实际（预计）完成数一般以当年价计算，增长数按可比价计算。

**5.产业**

根据国家新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目前我国产业部门划分为三大产业：第一产业指农林牧渔业，具体含农业、林业、牧业、渔业；第二产业指工业和建筑业（工业具体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供应业）；第一、二产业以外的各行业划归为第三产业。三次产业结构是指国内生产总值中，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增加值所占的比例或比重，是衡量经济发展水平和产业构成的重要指标，其中第三产业所占比例是衡量现代化程度的重要指标之一。

**6.增加值**

增加值指常住单位生产（或服务）过程创造的新增价值和固定资产的转移价值（折旧）。从生产角度计算，它等于总产出减去中间投入；从收入角度计算，它等于劳动者报酬、生产税净额、固定资产折旧和营业盈余之和。这个指标反映通过各种商品流通渠道向居民和社会集团供应的生活消费品满足他们生活需要的情况，是研究人民生活,社会消费品购买力、货币流通等方面的重要指标。

**7.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地方本级收入、上级政府对本级政府的税收返还、转移支付和下级政府的上解收入。

**8.固定资产投资额**

是以货币表现的建造和购置固定资产活动的工作量，是反映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速度、比例关系和使用方向的综合指标。按现行的投资计划管理体制分，固定资产投资额分为基本建设、更新改造、房地产开发和其他固定资产投资；按投资构成分为建筑工程、安装工程、设备工具器购置、其他费用（含土地购置费、设计费等）；按所有制性质分为国有单位投资、城乡集体经济单位投资、其它各种经济类型的单位投资和城乡居民个人投资。

**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指各种经济类型的批发零售贸易业、餐饮业、制造业和其他行业对城乡居民和社会集团的消费品零售额的总和。这个指标反映通过各种商品流通渠道向居民和社会集团供应的生活消费品满足他们生活需要的情况，是研究人民生活，社会消费品购买力、货币流通等方面的重要指标。

**10.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指城乡居民在调查期内获得的、可用于最终消费支出和储蓄的总和，即调查户可以用来自由支配的收入。可支配收入既包括现金，也包括实物收入。按照收入的来源，可支配收入包含四项，分别为：工资性收入、经营净收入、财产净收入和转移净收入。

**11.发展速度、增长速度**

发展速度也称为发展指数，是反映社会经济发展程度的相对指标，它根据两个不同时期的发展水平的对比而得。由于比较的基期或标准时期不同，发展速度可分为定基（即根据需要把对比的时期固定在某一年份，如1949年、1978年、2000年等）发展速度和环比（即对比的时期为报告期的上一年）发展速度。

增长速度是反映社会经济增长程度的相对指标，它是报告期的增长量与基期发展水平之比。增长速度＝发展速度－1（或100%）。目前，反映社会经济发展变化程度，一般用使用增长速度。

**12.新型城镇化**

是以城乡统筹、城乡一体、产业互动、节约集约、生态宜居、和谐发展为基本特征的城镇化，是大中小城市、小城镇、新型农村社区协调发展、互促共进的城镇化。新型城镇化的核心在于不以牺牲农业和粮食、生态和环境为代价，着眼农民，涵盖农村，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共同富裕。

**13.数字政府**

数字政府是指在现代计算机、网络通信等技术支撑下，政府机构日常办公、信息收集与发布、公共管理等事务在数字化、网络化的环境下进行的国家行政管理形式。包含多方面的内容，如政府办公自动化、政府实时信息发布、各级政府间的可视远程会议、公民随机网上查询政府信息、电子化民意调查和社会经济统计、电子选举（或称“数字民主”）等等。是一种遵循“业务数据化，数据业务化”的新型政府运行模式。

大会秘书处 共印450份